



小说卷

# 获奖作品选

HUOJIANGZUOPINXUAN

首届黄河口杯文学征文大赛

黄河出版社

小说卷

# 获奖作品选

HUOJIANGZUOPINXUAN

首届黄河口杯文学征文大赛



黄河出版社

2006年8月·济南

责任编辑 张清训 葛春亮  
封面设计 盛世枫云设计顾问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首届黄河口杯文学征文大赛获奖作品选·小说卷/刘占文，  
罗新力主编. —济南：黄河出版社，2006. 9  
ISBN 7—80152—745—3

I . 首… II . ①刘… ②罗… III . ①文学—作品综合集—  
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I217.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96783 号

书 名 首届黄河口杯文学征文大赛  
获奖作品选(小说卷)  
主 编 刘占文  
执行主编 罗新力  
出 版 黄河出版社  
发 行 黄河出版社发行部  
(济南市英雄山路 21 号 250002)  
印 刷 山东和平商务有限公司  
规 格 787 毫米×960 毫米 16 开本  
14.75 印张 272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 册  
书 号 ISBN 7—80152—745—3/I · 159  
定 价 (全五册)100.00 元

编辑委员会

主任 陈泽浦

副主任 田治颖 房崇岭

编 委 曹明刚 付守华 刘占文

马占峰 赵 岩 西文丽

卢振中 罗新力

主 编 刘占文

执行主编 罗新力

副 主 编 高爱霞 曹景华

特邀编辑 海 伦 (中国石油大学)

若 水

主 编：刘占文  
执行主编：罗新力

# 序

万里黄河一路奔腾，携泥裹沙，填海造陆，孕育了共和国最年轻的土地，造就了黄河入海口雄浑壮美的自然景观，形成了我国暖温带最年轻、最完整、最典型的湿地生态系统，被确定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联合国环境署重点保护的全球13处湿地之一。这里有长河落日、河海交汇、万亩槐林、百里海堤、万顷苇荡以及无边无际、骄艳似火的“红地毯”，景观“野、奇、新、美”，令人叹为观止。黄河入海口风景区入选“2005山东十大魅力景点”，并被《国家地理》杂志评选为“中国最美的地方”之一。“黄河从这里入海”，成为山东省旅游业三大品牌之一。

位于黄河入海口的垦利县，既受黄河文化的浸润，又受古齐鲁文化的熏陶，融黄河文化、海洋文化、移民文化、革命文化、石油文化于一身，积淀成了具有鲜明地域特色和时代特征的黄河口文化，内涵丰富，底蕴深厚。今天，黄河口雄浑壮美的自然景观和新生地上日新月异的发展变化，更为文学创作提供了丰富素材。

山水是形，文化为神。区域文化是一个地区的灵魂和宝贵财富。为深入挖掘黄河口文化内涵，提升黄河口旅游文化品位，加快实施“旅游兴县”战略，垦利县定于2006年9月2日至3日举办首届中国垦利黄河口文化旅游节。配合文化旅游节的举办，精心组织开展了黄河口杯文学征文、黄河口杯书画大赛、黄河口之恋歌曲征集、城建旅游之光摄影大赛等四项全国性赛事活动。

首届黄河口杯文学征文大赛，由垦利县人民政府和东营市作家协会发起，《中国作家》、《中华散文》、《诗刊》、《地火》、《文学报》等单位联合主办，共收到来稿11000多篇（首），不但有文学爱好者的倾心力作，更不乏名家的神构佳作。从这些来稿中，我们深深感受到中华儿女对母亲河的挚爱眷恋之情和对黄河入海口的无限向往。经过专家精心评选，选择部分优秀作品，编辑了《首届黄河口杯文学征文大赛获奖作品选》。该丛书的出版，进一步弘扬了博大精深的黄河文化，丰富了黄河口文化内涵，提升了黄河口旅游的文化品位。

“万物静观皆自得，四时佳兴与人同”。我们真诚希望更多的文学名家和文学爱好者来黄河口游览观光，激发创作灵感，写出更多脍炙人口的精品佳作，把魅力无穷的黄河口推向全国。

中共垦利县委书记 陈泽浦

2006年8月

# 目 录

## 序

- 忘川(长篇小说缩写)/瓦当(山东)/ 1  
铁门关(长篇历史小说缩写)/荒原(山东)/ 15  
葫关七里香/卢有斌(贵州)/ 31  
以爱的名义/一半(山东)/ 47  
河雾/钟正林(四川)/ 78  
笔会/凌鼎年(江苏)/ 95  
感动/有令峻/ 110  
黄河小子/老哈(黑龙江)/ 147  
舍利塔下的运河女人/符银山(黑龙江)/ 166  
神路/钟锐(江苏)/ 179  
我们的洪水/杜文娟(陕西) / 186  
白鸽子,红鸽子/何雨生(江苏)/ 214  
小小说二题/葛富(江苏)/ 218  
小小说三题/杨树培(香港)/ 222  
附录:首届黄河口杯文学征文大赛小说获奖作品 / 228

## 跋

# 忘川

(长篇小说缩写)

□瓦当(山东)

毁灭与生俱来  
母亲们悲叹儿女生不逢辰  
却争着投胎  
横冲直撞地奔向人间  
直落得头破血流多惨

——约翰·邓恩《尘世剖析》

1955年冬天多雪。冬至过后，就几乎天天没断。雪也不大，罗里罗嗦，似总有话说，却又不肯一吐为快。这样的气候，最是消磨人的意志，胸腔被莫名的郁闷塞得紧紧的，像被柴草堵住的灶塘，一个劲儿地往外返烟。

董好梅被呛得从屋里跑了出来，站在天井中间，止不住地咳嗽，她一边抹眼泪一边踮起脚往屋顶上仰望，那红砖垒砌的烟囱像一个戴苇笠的渔翁，正悠闲自得地吐着烟圈。

院门口，七岁的耿华正在和对门宋铁匠的儿子宋小铁玩耍。

“华子”，她喊道：“出去看看，扫烟囱的没尾巴老李在谁家，把他喊过来！”

耿华撅着嘴揣起地上的纸板，赌气迈出门去。

在老土地庙的对面，停着一辆大“永久”自行车，那正是扫烟囱的没尾巴老李的座骑。他这“没尾巴”的诨号的得来，正是源于那杆光秃秃的旗子。耿华走到车子跟前，对正站在屋顶上忙活的老李喊：“喂——”

老李头戴一顶狗皮帽子，手把一根竹竿，正在使劲捣烟囱，没听见。

黑色的木门开了，露出一个年轻女人皎洁的笑脸：“是华子啊，你进来等吧，外头冷。”

耿华说：“外头不冷，我妈让我来找秃尾巴老李，我家的烟囱堵了，蒸不熟馒头了。”

“你回去告诉你妈，马上就好了，叫她别心焦”。

“嗯呢。”耿华应了一声，回头就走。

刚走了两步，那女人又把他喊住了：“华子！”

耿华一愣，转过身来。女人看着他，半天才问道：“欣欣的爸爸是不是在你家呢？”

耿华的脸腾地红了，“我不知道，别问我！”说罢，他撒腿就跑，只留下那个女人呆呆地站在那里。

不多会儿，没尾巴老李终于来了。他爬上董好梅家屋顶，看见二百米外吴春瑛家烟囱里冒出的袅袅炊烟，禁不住咧开大嘴笑了。他心里很有成就感，一是为自己的劳动成果，二是为自己探测到了这两家之间，这两个女人之间微妙的关系。他伸手将裤裆里的那家伙掏出来，塞进了董好梅家的烟囱里。他是大地上唯一一个和烟囱造爱的男人，他是灶王爷，他是玉皇大帝。他想象着董好梅那张如花似玉的脸，想象着这烟囱口就是她的樱桃小嘴——含住自己那蒜锤般的玩意。

白茫茫的雪雾笼罩了整个世界，临河城早早沉入到了寂静的梦乡。

深夜时分的估衣街上，一个身材高大的男子顶着扑面的风雪，踉踉跄跄地往家奔去。他推开虚掩的院门，敲了敲屋门，里面没有反应。他伸手摸身上的钥匙，却没摸到，身子摇摇晃晃地从台阶上摔了下去。

雪天人们都起得迟，觉着还早，可座钟已经敲过八下了。吴春瑛洗了把脸，准备去柴房抱柴禾烧火做饭。刚走了一两步，脚底下被什么东西绊了一下，一个踉跄摔倒在地。那下面的雪竟是硬的。树上的一只怪鸟扑拉拉飞走了。

此时的估衣街上，已经是一片繁忙气象。家家都敞开门，各扫门前雪。男女老少齐上阵，铁锹、扫帚叮当作响。这时，只有大才子李劲松家门口还如白玉般完整。

李劲松平日里恃才放旷，与街坊邻里来往甚少，就是走个对面也爱理不理，一副知识分子的大架子，大伙对他多有看不惯。所以，不愿帮他家干活。就在大家曳着家什要各自回家时，只听见紧闭的李家院内爆出“啊”的一声惊叫，紧接着就传出一个女人声嘶力竭的哭喊声。

不到一个小时，整个估衣街就都知道了大才子李劲松去世的消息。医生给出的死亡证明上说：死者享年三十三岁，死于酒后猝发心脏病，死亡时间为当日凌晨一点四十分左右。

李劲松举行葬礼那天，董好梅在自己家里哭了。除了那一对母女，她是哭得最痛的一个。

经过了一夜的辗转反侧，第二天早晨，董好梅拎着一斤红糖和一小瓶香油，带着儿子耿华去了吴春瑛的家。

吴春瑛从里面出来了，披着一件旧军绿大衣，红肿着眼睛，声音嘶哑地问：“谁呀？”

等她看清是董好梅，嗓子眼里“嗷”地一声，就扑了上来。

两个女人在院子里支起了黄瓜架，吴春瑛进一步，董好梅就退一步，董好梅进一步，吴春瑛就退一步，两人脚底下的雪被踩得支离破碎，最终的结局却是抱在一起嚎啕大哭起来。

耿华和李欣两个孩子动手堆起雪人来。两个女人也来帮忙了，最终堆起了一个一米多高的大雪人。李欣跑到柴房里拿了一根玉米芯，插到雪人脑袋上做鼻子。吴春瑛拿出了自己用的胭脂，涂在雪人的嘴巴上。

天空不知什么时候放晴了，太阳暖融融的。雪人绽放出灿烂的笑容，悲惨的日子也许就从此过去。董好梅拿毛巾给吴春瑛擦眼泪，擦着擦着，自己的眼泪也掉了下来。她对吴春瑛说：“从今往后，我们就是亲姊妹了，谁也别想欺负咱。”

一个月后的腊月二十五晚，董好梅的丈夫临河粮食局的贮运员耿吉祥从胶东赶马车运粮回来，带回一些年货。

晚上，等耿华睡了，耿吉祥想和董好梅做那事儿，董好梅先是推说不舒服。最后，董好梅可怜这个男人，又觉着愧对他，就把身子给他用了一次。在这过程中，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强烈地想念那个人。

正月初五又称“破五”，过了这天，年就算过完了，这天恰好是董好梅的生日。可一大早，耿吉祥就出差了。董好梅打发儿子去叫吴春瑛和她女儿欣欣来吃午饭。

欣欣比耿华小一岁，是一个聪明可爱的小女孩。两个孩子就坐在床上，荡着脚，各自捧着小画书看，谁也不和谁说话。

“这是什么馅？”吴春瑛闻了闻饺子馅。

“粉丝和茄干，这可是我最拿手的。”董好梅说：“包你爱吃！”

董好梅和吴春瑛一个擀皮，一个包馅，配合得相当默契。

一桌热气腾腾的饭菜摆好了，红彤彤的葡萄酒倒满了玻璃杯。临河城里两个数一数二的美女面对面坐着，两个孩子恰似一对金童玉女分列两旁。鞭炮远远近近地响了起来，渐渐连成了一片。

董好梅说：“喝了这杯酒，咱们就算是结成正式的姐妹了，不，是正式结成姐妹了。”

吴春瑛在那边笑：“怎么说都行，反正是姐妹了。我这里还带来个生日礼物给你，也算是咱们姐妹结好的一个凭证。”说着，从怀里掏出一个物件。

董好梅听她说了一半截就笑着起身离了席：“春瑛礼数恁多，幸亏我也早有

准备,要不真让人笑话我这当姐的小气”。

等她从梳妆台匣子里取了东西回来,两个人都愣在了那里。吴春瑛手里捏的是一枚银戒指,董好梅手里也捏着一枚银戒指,两个一模一样。一瞬间,两个女人心里全明白了。到底是吴春瑛坦荡,把自己手里的戒指塞到董好梅手里,又从她指缝里换过另一只,自己先戴上。董好梅这才如梦方醒,红着脸将那枚戒指戴在无名指上,不松不紧,刚好。两个女人对望了一眼,嘴角都流露出苦涩的笑容。

酒足饭饱后,董好梅送走了吴春瑛娘俩,经风一吹,再回到屋里,酒醒了大半。看看空空的桌子,忽然又感到一阵莫名的委屈,她支走了儿子,用被子蒙住头好一通恸哭。

估衣街北首有一家国光照相馆,经理周心隐是李劲松的好朋友。周心隐原是一个才华横溢、意气风发的读书人,因早年丧妻,小儿又在一次花灯会上神秘走失,加上对公私合营不理解,因此意气消沉,过着半隐居的生活。自己虽担着个照相馆经理的名义,但很少露面。他培养了一个徒弟会成,店里的事都交他打理。这会成聪明机巧,很快就掌握了全套的摄影技术,拍出的照片清晰、方正,渐渐亦小有了些名气。周心隐嘴上不说,心里却很不以为然。

这一日,春风和煦,艳阳高照,是个难得的好天气。周心隐立在窗前,望着窗外街道上的绿柳,心情少有的舒展。这时,他忽然听见楼下有人大声喧哗,一听是会成的声音:“周经理不在,我给你们拍就是了。”随后是一个爽朗的声音:“不是信你不过,是慕周先生的名气来的,他去哪里了?我们在这里等就是了。”说的是略带东北口音的普通话。

周心隐听出来人是个行家,就走下楼来。发现来的是一对气度不凡的年轻情侣,男的玉树临风,女的婀娜多姿。经过介绍,他知道了男的叫李劲松,是新成立的《临河报》的记者,女的是他新婚不久的妻子小学教员吴春瑛。两人一叙年轮,周心隐比李劲松年长五岁。周心隐很快就喜欢上了这个比自己小几岁的年轻人,他身上散发着一种特别明亮的气质,很能感染人。

夫妇俩想请周先生为他们拍一张合影,周心隐愉快地答应了,并拿出自己妻子穿过的婚纱给吴春瑛穿。

吴春瑛穿上那婚纱,在镜前左顾右盼流连忘返,一张俏脸愈发如花灿烂。

周心隐见她双腮红润,俨然就像自己逝去多年的妻子,一时竟有些发呆。

两天以后,李劲松夫妻二人来取相片。周心隐已经把相片装裱好了,总共一套三张,那人物之形神生动,几欲破镜而出。就连会成看了,也暗暗惭愧,佩服师傅毕竟是师傅,自己再练多少年不知才赶得上。

李劲松和吴春瑛左看右看，爱不释手，嘴里也是啧啧称赞不绝。

李劲松说：“这哪里是我们俩，分明是白杨和赵丹。周先生的摄影技术简直是神了。”

周心隐说：“不是说笑，二位这么精致的人物真不多见。特别是李太太，素面朝天尚且如此光彩照人，如果再经过精心化妆，绝对要盖过上海滩的众多明星。”

李劲松哈哈大笑，收了相片，又向周心隐道谢。

周心隐说：“先莫要谢，我还有事想求你们二位呢。”

两人都是一愣，李劲松说：“周先生有话请讲。”

周心隐说：“好，那我就冒昧了。我拍了多少年照片，觉着这次是拍的最好的，就存了个私心，想多洗一张，放在橱窗里，也是做个广告。不知道二位肯不肯？”

李劲松一听哈哈大笑：“周先生真把我们当电影明星了？我们二人的照片挂出去，岂不被人笑掉大牙？”

周心隐道：“不是你们的合影，我这也不是婚姻登记科，是李太太单独这一张，这张真像一只翩翩起舞的白孔雀。”

吴春瑛一听连忙摇头：“那可不行，那可不行！”

周心隐呵呵一笑，看着李劲松也不说话。

李劲松略一迟疑，随即说道：“照片是周先生你拍的，你喜欢挂哪儿就挂哪儿，长得好还怕人看吗？我倒希望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我李劲松娶了个天仙似的女人！”

周心隐觉着这小伙子真是可爱，吴春瑛听了又羞又喜，这事便算是同意了。

吴春瑛的照片挂出去后，很快就引来了许多人的围观。如是几天，吴春瑛竟成了临河城里家喻户晓的明星。吴春瑛既感到骄傲，又隐隐有些不安。走在路上，常常有陌生人叫出她的名字，还有小青年远远地冲她打榧子，这让她很不自在。

这天上午，吴春瑛下了第二节课，抱着讲义回办公室，走到窗前，就听见同事鲁四萍和潘月娥两个人在议论自己：“这个女人家要是不害臊，那可是没办法的事情，谁没个胳膊大腿？非得满世界露？”

潘月娥道：“就是就是，你看那照片上她穿的那衣服，领子只到这……”说着，她拿手当胸一比划：“就到这，露着大半个奶子，就差那奶头没露出来，还有那背，哎呦，简直丢死人啦！”

两个人拍着大腿，笑得前仰后合。

吴春瑛扭头就走，出了校门，走到照相馆前，远远看见那个白孔雀似的自己，又气又委屈，那只白孔雀一脸无辜地在问：“怎么了？怎么回事？”

吴春瑛央求丈夫去和周先生讲一下，将那照片取了下来。下午等吴春瑛放学回家，发现照相馆橱窗里的那张照片已经不见了，这才如释重负地松了口气，同时又感到有些失落。

过了几天，院子里的梅花开了。李劲松设家宴请周先生来赏梅，吴春瑛下厨做了一道清蒸鳜鱼，引得周先生赞不绝口。吴春瑛是江苏无锡人，周先生问她在北方可生活得习惯，吴春瑛笑笑说：“习惯了。”

李劲松道：“南橘北枳。春瑛自到了北方，性格也变得比以前开朗了许多。”

吴春瑛噘起了嘴：“我什么时候不开朗了？”

周先生见一对夫妻恩爱甜蜜，很羡慕，更觉着自己孤单。他转眼去看那梅树，这树是妻子在世时手植的，现在已经亭亭如盖矣。粉色小花，千团万簇，妖冶艳丽，香气习习。睹物思人，不禁抚之怅然。

借着酒兴，周心隐唱起了大学里学过的一首民歌：《无锡景》。

“小小无锡城呀，盘古到如今。

东南西北共有四城门呀，

一到了民国初年份呀，

新造那一座吗，光呀光复门呀”

起先是一个人唱，后来又有一个女声和了进来：

“无锡去来往呀，火车真便当。

同运桥堍下才是大栈房呀，

栈房里修饰得蛮清爽呀，

热闹那个市面吗，像呀像申江呀。

……”

一曲既罢，李劲松拍着巴掌叫起好来。周心隐和吴春瑛相视而笑，庆祝合唱成功。

周心隐回到自己住处，倦意袭来，躺在床上就睡了过去。睡至半夜，一阵冷风将他吹醒，一个激灵坐了起来。睡眼惺忪中忽见窗前立着一个白衣女人，心头蓦地一惊，再定睛去看，原来那里挂的是一帧照片，正是从橱窗里取下来的吴春瑛的那幅。吴春瑛雪白的肩膀和胸脯，身上散发的那种纯洁的青春的气息，都令周心隐心有所动。

李劲松邀请周心隐给全区记者通讯员培训班讲摄影课，周心隐推托不过只得应允。开班典礼上，周心隐坐在李劲松跟前，听着台上领导讲话，只觉着阵

阵发窘，他听不懂台上都说了什么，也不感兴趣。觉着尴尬和无聊，直后悔不该来。但晚上回到家里，他还是找出大学时读的摄影教材，专心备起课来。

第二天早晨，周心隐拿出平生所学，从摄影术的起源说起，联系众多名师名作，广征博引，侃侃而谈。一节课下来，嗓子也沙哑了，两鬓都渗出了汗水。本以为赢得满堂喝彩，不想下面却是鸦雀无声，众学员瞧着他的脸上皆是一片茫然，没人听懂。

下了课，李劲松开导周心隐说：“这些人不是初入记者行的毛孩子，就是多年的文刀公，什么都不懂。他们只是想学个简单实用的技术，你跟他们讲艺术，讲景深、构图，无异对牛弹琴，你只消讲怎样使用相机，怎样装卷倒卷，怎样把要拍的人物收进框里，简易的故障怎么排除……冲洗也不要详说，只把大体原理讲了，让他们有个印象，他们拍了片子到时还少不了送到你这里冲洗。”

李劲松这一席话说完，周心隐如梦方醒。复上课时，周心隐便依照李劲松的建议，只把那最实用、简单的技艺讲来，下面的学员果真一个个支起耳朵仔细聆听，生怕错过每一个细节，边听边不停记着笔记。周心隐心中暗觉好笑。草草结束了讲课，众学员都意犹未尽，恋恋不舍地鼓掌送别老师。

周心隐像散了学的儿童，长出了一口气，夹着机器就往回走。还没出大门，后面有人喊：“周老师慢走！”回头一看，认识，是区委办公室的秘书林少国。

小林传达领导的命令说：“明天下午课后还有结业典礼，区里领导要与学员们合影，到时需得周老师……”

周心隐脸上的笑容僵住了，“知道了，”他转身就走。

第二天下午，周心隐自己没有来，称病打发会成替自己带着相机过来。时候已经不早，也顾不得许多，只好让会成来拍。

几天后，照片洗了出来，会成往区委去送。他找到办公室，办公室只有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同志，正提着喷水壶给一盆茉莉浇水，嘴里还哼着革命歌曲，听会成说明来意，抬手一指：“去后院了！”

会成也没多想，提着箱子又去了后院，一抬头正好看见小林就站在右边一间屋子里的窗前。会成便直奔那间过去，喊了一声：“林秘书，我把相片给送来了。”人就踏了进去。

林秘书一回头，会成才注意到里面还坐着一位。那是一个五十岁上下的中年人，长着一张国字形的大脸，浓眉大眼，相貌威严，只是有些歇顶。会成觉着有几分眼熟，但一时想不起在哪儿见过。

林秘书向会成介绍：“这是我们的刘书记。”

“刘书记？”会成吓了一跳，他做梦也没想到能和区委书记说上话，张口结舌地站在那里。

也是合当会成发迹，会成自从拍了这张照片，就再也不是以前的小店员了，区里但凡大型活动，都招他去拍摄。时间不长，会成已经在区里混了一个脸熟。区里的那些大小领导，他全都认得上来。无论谁招呼他帮忙，他都愉快答应。会成机灵利落，人也勤快，嘴又赶趟，渐渐出落了一个好口碑。转过年来，经林秘书介绍居然光荣地入了党。

李劲松后悔不该拉周先生去讲课，弄得人家不痛快。晚上找过来向周心隐赔礼道歉。

周心隐摆摆手说：“何歉之有，不谈这些，我这里有一瓶杏花村，你来得正好，我们喝上一杯。”

从那以后，李劲松就常到周心隐那里去坐，有时是自己，有时是和吴春瑛一起。每次周心隐都置酒伺候，二人神聊，无不尽兴。李劲松也从不空手，一只烧鸡或二斤猪头肉，甚至自家腌制的咸鸭蛋，都是下酒的好东西。

秋去冬来，吴春瑛生下了女儿李欣。周心隐将她认做干女儿，又给欣欣拍了好多张照片，又将大的那张放在橱窗里。他并没有动会成拍的那张会议合影，而是把另外的一张旧照片换了下来。他隐隐觉着那张照片是动不得的，一场看不见的风暴正在逐渐来临。

李劲松白天采访，晚上赶稿子，常常睡到很晚。这天早晨，他急着上班，骑上车子一路疾驰。下坡时，路东公厕里突然出来一个年轻妇女，一身鲜红的衣服，手里提着一只马桶，往对面去。李劲松发现时已经晚了，猛一拐把，自己连车带人撞到了对面的一堆干草垛上。

李劲松连瘸带拐地从地上爬起来，顾不上扶车，赶紧走到那女人跟前，慌里慌张地说：“对……对不起。”

那女人非但没有生气，反而“扑哧”一声乐了。

这个女人美丽、热情，非但没有责备李劲松，反而为他包扎腿伤，还将自家的自行车借给他骑。李劲松很感动，与女人互通姓名，那女人告诉他说自己叫董好梅。

女人修好了李劲松的车子，并为破烂的车座上缝了一个座套。李劲松回去以后，写了一篇名为《一件小事》的文章，登在报纸上。文章围绕一次偶然的撞车事件，对估衣街一位叫董好梅的居民助人为乐的行为提出了表扬，认为在她身上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新风尚”，并且倡导全社会大力弘扬这种精神。

李劲松拿着报纸来到估衣街董好梅家，没成想董好梅看了非但没有表示高兴，反而生气起来。“谁让你写这个的？”

“怎么了？”李劲松很是迷惑。

“你这个人太讨厌了，拿着你的报纸走人！”

“这不是好事吗？我还想让更多的人向你学习呢。”

董好梅一听，瞪大眼睛：“我才不要什么人学习呢，我真后悔那天多事呢！”

董好梅越是这样，李劲松爱穷究到底的职业习惯就越强，他低头瞅了个凳子坐下，翘起二郎腿来了：“你越撵我，我偏不走了呢，我不晓得哪里做的不对。”

“你……”董好梅气的直跺脚：“你这个人！”

“我这人怎么了？”

“你说怎么了？”董好梅说：“你以为人家都像你一样想让人知道吗？”

“让人知道有什么不好吗？又不是做了贼。”

“我不习惯，我宁愿一个人活，不愿任何人知道我。”

“你怎么越说我越糊涂呢？”李劲松搔着头皮站了起来。

“你不会明白的！”董好梅的眼里噙着泪水。

“你究竟是个怎样的人呢？”李劲松情不自禁地叫了起来。

“我是……”董好梅欲言又止：“这跟你有什么关系？你这惹人厌的文人！”

李劲松碰了一鼻子灰出来，很是不甘，突然想到了周心隐多日不曾谋面，不如到他那里坐坐，顺便向他打听一下这个奇怪的女人是什么来历，兴许能有些收获。经过周心隐的介绍，他才了解到董好梅原是妓女出身，以有孕之身嫁给了相貌猥琐，性格木讷的粮食局职工耿吉祥。李劲松惊讶之余，对董好梅充满了同情。

吴春瑛本来是江南大户人家的女儿，吃不得苦。生产过后，性格更是变得乖戾了许多。要么沉默寡语，要么就乱发脾气，还动不动疑神疑鬼。李劲松为此很是苦恼。与之相反，董好梅的模样却在自己脑海里扎下了根来。那件普通的座套，仿佛是用魔法织成的，骑着它，便不能不想她。等到有一天，李劲松再次骑车下坡，车子如野马奔驰，翩翩欲飞，李劲松忽然感觉自己身下骑着的就是那个红衣女人，串串车铃就是她银铃般的笑声。不管他想还是不想，爱情已经不可避免地发生了。

时隔多年，已经记不起他们当年的第一次是谁诱惑了谁。李劲松记忆中摇曳着一簇红色的火焰。这是一盏微薄的灯光，从木制的田字窗格里透出，轻轻洒在宁静的估衣街上。这灯光仿佛是某种呼唤，某种期许，晚上十点多从报社加班回来的李劲松被其摄住了魂魄，鬼使神差地走进了那个散发着石榴花香的小院。两人从此堕入爱河，一发不可收拾。

时间进入1955年，反胡风运动开始时，一封揭发李劲松乱搞男女关系的信落到了报社社长纪先锋手上。这封与时代主旋律无关的信，并没有引发多么

严重的后果。纪社长素来青睐李劲松的才华，出于爱护忍不住严厉地批评了他，叫他同董好梅分手。没成想竟遭到了李劲松的拒绝，李劲松认为领导的话侮辱了他和董好梅的感情。两人不欢而散。

吴春瑛也发现了丈夫的一些端倪，吵架开始升级。在重重压力下，李劲松不得不开始考虑同董好梅分手。他想借助一次外出学习的机会彻底和董好梅了断，没想到董好梅居然凭借“心的指引”跑到省城找到了他。刻意营造的冷漠在洪水般的激情中荡然无存，他和董好梅都明白了一个道理：只有死才能把他们分开。

转过年临近冬天时，吴春瑛经人介绍嫁给了区委书记刘众兴。

他们的结婚照也是周心隐拍的。临走时，吴春瑛回过头来颤声说：“周大哥，我是个女人。”说完，将头一低走了出去。

周心隐明白她话里的意思，女人是离不开男人的，她要生活，一定要嫁人。周心隐上楼，没来由地猛一阵咳嗽。

吴春瑛搬离了估衣街，董好梅感到很舍不得，暗想两个人的缘分怕是就此结束了。她找出两人的合影，看了半夜，眼泪都滴在了相片上。

两个月后，吴春瑛又怀孕了。欣欣现在上学由办公室的科员小胡接送，巧得很，小胡的名和吴春瑛的名读音相同，只是少了一个部首，单叫“春英”。“胡”和“吴”又是谐音，很容易搞混。小胡长得漂亮，做事利索，嘴巴又甜，经常和吴春瑛唠嗑，吴春瑛也很喜欢她。

到了六个月上，吴春瑛歇了产假，在家里憋得难受，忽然想起董好梅来。她从家里找出了几件自己穿不着的衣服，上董好梅家却锁着门，吴春瑛就把衣服交给了对面宋铁匠媳妇就回来了。

董好梅给吴春瑛做她最喜欢吃的茄干蒸饺，并给她送上门来，没成想在区委家属院门口遭遇车祸，一命呜呼。应了她自己与李劲松邂逅时说的“我就是遭车撞的命”的谶语。直到吴春瑛顺利分娩，出了月子，人们才告诉她董好梅已死的真相。吴春瑛悲痛之下，决心善待董好梅的儿子耿华，不枉与董好梅姐妹一场。

自从吴春瑛嫁到刘家以来，区委办公室的年轻女科员胡春英就经常上门帮持家务，俨然是半个保姆。小胡不但人长得漂亮，而且心灵手巧，能说会道，吴春瑛很喜欢她，要拿她当妹妹待承，小胡却不敢，还是一口一个吴阿姨的叫。

吴春瑛生产不久，小胡突然结婚了。新郎是临河照相馆的店员、周心隐的徒弟会成。这事十分突然，全无先兆，吴春瑛感到很诧异。会成从小是个孤儿，多亏了周心隐收留了他。会成人很机灵，很会见风使舵，因为拍会议照片，渐渐